

证券代码：832418

证券简称：天物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叶苏青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梁溪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降低管理成本，优化组织架构，提高经营及运营效率，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在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下，公司拟注销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

公司梁溪分公司，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物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3日